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六月十二日刊行

第三卷 第五期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昆明實驗縣教育

董廣布題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出版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三卷第五期目錄

法令規章

甲 分令

縣政府奉令業經撥充教育經費之廟產應照舊維持並願

發寺廟興辦慈善公益事業規則通飭遵照支

附 佛教寺廟興辦慈善公益事業規則

乙 代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本局令飭各中小學負責約束學生行動勿為共匪奸人利誘文

名人講演

會委員養甫講演「青年應如何挽救國難」

衛生常識

個人衛生之要則

兒童良好的衛生習慣

通告

識字運動宣傳(馬主任一月份講稿)

有及齡的子女必須送入校裏讀書(吳主任講稿)

剿匪中人民應有的責任(空前)

調查

昆明縣婚嫁神俗

收支報告 續前期

昆明縣教育局二十五年二三兩月份收支報告

議案 續前期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二十四次大會紀錄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八五次至一八九次局務會議紀錄

學生作文成績 續前期

瑞雲小學第二班學生作文成績十四組

雲南日報徵文

審維舉辦教育乃後興民族之根本要圖而教育發展亦否
別經費為先決問題本省當局早鑒及此除積極籌款舉辦教
育外并決定清理廢產以作補助教育經費誠為法良意善本
刊以予屬培植國本要舉爰擬數題俾注意教育者得據以備有司之
參考

- 1 清理廢產以作地方教育經費之我見
- 2 清理廢產以作地方教育經費之途徑
- 3 送推引地方教育說利清理寺廟廢產

法令規章

甲 分令

縣政府奉令業經擴充教育經費之

產應照舊維持並頒發寺廟

與辦慈善公益事業規則通飭

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 第二〇號

令縣屬各小學校 校長 辦事員

本年三月十八日，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一六九七號開：

「本年一月四日，案准 民政廳咨第三七七八

號開：「為咨請：案奉 省政府訓令秘字第三五

四二號開：「案奉 行政院二十四年十一月二日第

五七三六號訓令開：案據教育部本年九月六日第一二二二六號呈稱：案據江蘇省教育廳長周佛西，山東省教育廳長何思源，安徽省教育廳長楊廉，浙江省教育廳長許紹棣，湖北省教育廳長程其保，湖南省教育廳長朱經農，河南省教育廳長李研齋等會呈稱：竊查各省地方興學之初，類多經費短絀，恒由主持人士，就各地財產撥充學校經費，或以其屋宇作為學校校舍，早經地方政府核准定案，歷數十年，相安無異，教育事業，得賴維持，是廟產辦學，就以往事實而言，實具有深切悠久之歷史，應予切實保障，自屬毫無疑義。近年以來，各地寺院，常有假藉監督寺廟條例，或各省單行之管理寺廟條例條文，曲解誤會，遽將已經撥用之廟產，訴諸司法，冀圖翻案。其或狡詐之徒，利用機緣，從而推波助瀾，乃至以久經行政決定撥歸學產之廟產，以轉移司法解決，而卒將原案推翻者，不乏其例。此種情形，苟不從速設法防止，妥謀補救，將見地方教育事業，必緣經費竭絕，或校舍無着，陷於停頓，而不能維持。是不僅引起糾紛，且足危及學校根本，影響教育前途，至為重大。廳長等懇前呈後，

義難緘默，謹就愚慮所及，為鈞部略陳之，查監督寺廟條例之頒行，其目的在監督寺廟及寺廟財物，使以後處分者有所遵循，按諸法律不與既往之原則，對於已經處分之財產，自不能以此項條例相準繩，致滋紛擾。此就法令言，對已經定案撥歸學產之財產，應予切實保障者也。各項財產，既經定案撥歸學產，即係有案指定用途，自應繼續維持，不可變更。設不顧及事實，隨意推翻，非特已成事業，無法辦理，揆諸國家維護教育之意，亦大相悖違。此就事實言，對已經定案撥歸學產之財產，應予切實保障者也。緣斯二者，擬請鈞部轉呈行政院通令各省，凡以前撥歸財產學校，已經成立有案者，即應照常維持，不許破壞。至以後財產，仍須遵照法令，不得擅自處理，俾於保障財產之中，仍寓維護教育之意，教育前途，實利賴之。抑廳長等猶有進者，當此全國義務教育開始實施之日，中央既深憐民艱，籌集巨款，分別補助，地方似亦應多所籌募，俾籌款大計，得以早觀厥成。然環顧目前社會經濟狀況，苛雜所盡須廢除，民力之不勝負担。為今之計，祇各地寺廟財產，間可稍資挹注，擬請

自二十四年度起，厲行監督寺廟條例第五條及八條之規定，實行登記，及按期呈報，並遵照第十條之規定，以參酌佛教寺廟與辦公益慈善事業規則第五條所定出資標準，就各地寺廟情形，及財產多寡，具體規定與辦公益事業之類數。此項公益事，在實施義務教育期間，暫時悉數移辦短期小學，或其他地方教育事業，庶人民負擔，得以減輕，義教進行，一有所裨益。用敢略抒芻見，以供採擇。所有擬請通令切實保障財產撥歸學產，暨厲行寺廟條例第五條及第十條之規定，俾利義教進行各緣由，理合會銜呈請鈞部鑒賜核奪，實為公便等情，查案擬撥充教育之資產，本不應重行收回，致啓糾紛而妨教育。至今後地方公益事業之興辦，應注重教育，自屬正常，擬請鈞院通令各省市政府，在監督寺廟條例公佈施行以前，所有業經撥充教育經費之財產，均應照舊維持。在監督寺廟條例施行後，各寺廟自應照該條例第五條之規定，履行登記。其依同條例第十條之規定充辦公益事業之經費，並應着重於地方教育事業之補充。凡茲擬議，于法于理，似尚妥洽，仰祈鈞院鑒核施行，等情；據此，查各省市政府

，在監督寺廟條例公布施行以前，業經處分之廟產應維持現狀，前經國民政府於二十年八月間，以第一零零號通令各省，其在該條例公布施行前，所有業經撥充教育經費之廟產，自應照舊維持。關於督促各省市政府依照監督寺廟條例第五條規定實行寺廟登記，應由內政部派員辦理，至各寺廟充辦公益事業之經費，應着重地方教育事業之補充。本佛敎寺廟興辦慈善事業規則，前由內政部呈經本院核准，令部備案，並通行各省市，府有案。依該項規則第二條第一項原有辦理民衆事務之規定，原呈所請，口無不合，由各省市政府切實遵辦，除指令暨令內政部遵照，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遵照，會同教育廳查酌辦理，具附候核，此令。等因；奉此，查本前奉省政府發下准內政部禮登六二十四年一月十四日發○○○五〇二號咨文一件。並附發佛敎寺廟興辦慈善公益事業規則一份，飭由廳通令所屬知照在案。茲奉前因，相應抄送規則一份，備文咨請貴廳查酌辦理，並呈報會呈省政府鑒核，實級 謹：計抄送規則一份。等因

：准此，謹按 行政院訓令所示三點：一、在監督寺廟條例公布施行以前，所有業經撥充教育經費之廟產，應照舊維持；二、各寺廟充辦公益之經費，應着重地方教育事業之補充；三、依照監督寺廟條例第五條規定，實行寺廟登記，應由內政部辦理。以上各點，自應 別遵辦。除會銜呈覆，並分令各縣切實遵照辦理外，合行令仰該縣長暨教育局長切實遵辦。計發規則一份。

等因 奉此，應即遵照。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校遵照！此令。
計印發規則一份

縣 廣布

教育局梁繼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 四月 二日

佛敎寺廟興辦慈善公益 業規則

- 第一條 本規則，照監督寺廟條例第十條及中國佛敎會會章第十二條規定擬訂之。
- 第二條 如寺廟所在地之需要與興辦慈善公益事業其

範圍如左：

(一)關於民衆教育事項。(二)關於濟貧救災事項。(三)關於育幼養老事項。(四)關於衛生醫藥事項。(五)關於其他慈善公益事項。

第三條

前條各項事業舉辦時，應酌量由寺廟經濟情形，得由一寺獨立興辦，或由數寺聯合舉辦，或當地佛教會督促該地全體寺廟共同舉辦之。

第四條

由當地佛教會督促該地全體寺廟共同舉辦之慈善公益事業，應設立委員會，負責計劃並辦理之。

前項委員會，由當地佛教會推選代表二人，各寺廟推選代表一人組織之，其組織方法另定之。

第五條

寺廟興辦慈善公益事業，其經費應按該寺每年總收入數目，依左列各項為標準。

(一)一百元未滿者，百分之二。(二)一百元以上三百元未滿者，百分之三。(三)三百元以上五百元未滿者，百分之四。(四)五百元以上一千元未滿者，百分之五。(五)一千元

元以上者，百分之五。一千元以上概征百分之五者，因收入鉅大之寺廟，其僧侶必衆，開支必繁，如彙款收入雖或逾萬元，但任僧常數百人，一給且時處不足，故不能再行累進之法。

第六條

寺廟興辦慈善公益事業，應受主管官署之監督，並當地佛教會之指導。

第七條

寺廟興辦慈善公益事業時，應報告主管官署及當地佛教會備案。並由當地佛教會轉呈中國佛教會備查。

第八條

寺廟興辦慈善公益事業，應將辦理狀況，及收支情形，於每年年終，呈報主管官署轉呈內政部備案外，並須由當地佛教會，遞轉中國佛教會評定成績，分別優獎，呈報內政部備查。

第九條

寺廟興辦慈善公益事業，其成績優良，或出資超過第五條所列標準者，由當地佛教會呈請中國佛教會獎勵之，其成績過劣，或出資不及第五條所列標準者，由當地佛教會責令改進，或令其補足。

第十條 寺廟住持，不遵第五條規定者，由當地佛教會

請求主管官署協助，令其出資，如再抗違，得

照監督寺廟條例第十一條規定辦理之。

第十一條 本規則呈請 內政部核准施行，如有未盡事宜

，得由中國佛教會呈准內政部隨時修改之。

第十二條 本規施行細則另訂之。

乙 代令 特刊代令不另行文

令飭負責約束學生行動勿為共匪

奸人利誘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五二號

令縣屬各師範中小學職教員

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第一零六五號開：

一為令飭遵事：案奉

中央剿匪軍第二路軍總司令部 國字第四五八號令

開：「為令遵事：案據憲兵司令官楊如軒公安局長

岳 蕃會同呈稱：為呈請曉諭令飭遵事，竊食共

匪流竄，所經之地，每有利誘奸人，為其傳遞消息

，洩亂秩序，其有知識較高之公務員學生，亦有盲

從附和，此次蕭賀，經本省軍隊，在虎頭山擊敗，

突復乘突狂奔，向西流竄，會理為本省軍事政治經

濟中心，治安極關重要，人烟稠處，難免無奸人滿

肆，若不嚴加防範，無以利剿匪而保治安，除職部

嚴查反動造謠及搗亂奸人外，於公務員及學生工人

等之行動，亦應予以切實注意，擬通令各機關，及

教廳，嚴密糾查，各機關由主管官約束，各學生由

校長約束，負責佐証，以資防範，理合具文呈請鈞

部 鑒核飭遵，等語，據此，除指令照准，暨分令外

，合亟通令，仰該縣長遵照辦理具報，切切，此令

。等因；奉此。除呈復外，合行令仰該局

長即使遵照！並轉飭所屬各教職員一體遵照辦理，

勿違！切切！此令。」

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合行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

照辦理，勿違！切切！

此令。

局長 黎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五月

九

日

壓迫之第二原因。我可以斷言。今日國家民族之危險，一由於窮，一由於弱。因為貧窮與懦弱，才受他人之欺侮壓迫；反觀壓迫欺侮我之敵人，則既富且強，決非我國所能比；實力既相懸殊，強弱自可立判。

但是各位試想，中國何以如此貧窮與懦弱，是否素來如此？是否無法補救？中國土地富饒，物產繁多，早已世界聞名。然有肥沃之土地，未及開墾；有豐富之礦藏，未及開發；此乃莫大之富源，而不知利用。安而而不貧窮！人民不知鍛鍊身體，不知振作向上，不知以實食之精力，勤求知識技能，神補國家社會。安得而不懦弱！所以我中華民國之貧窮懦弱，並非出於天然，全由自己不知努力。今要挽救國難，只要能轉貧為富，轉弱為強，要國家社會之富強，亦非十分困難，只願大家有此決心，共同努力。如能開發交通，振工業，改良農耕，增加生產，社會自能富足；如能寓兵於民，寓將於學，則今日之學生，盡為他日之將校，平日之農工，盡為戰時之精兵，如我國全體民衆，效法歐美，經軍事之訓練與組織，則一旦有事，可出兵至五千萬以上；今世任何國家，無此魄力。今日反致國家如此貧弱，全由自己徒有以上衆民而不知利用。我們若要挽救國家民族之危亡，惟有開發交通，發展工業，改

良農業，以轉貧為富；惟有鍛鍊體格，受嚴格之軍事訓練，以轉弱為強；才有希望。

但是如何開發交通，如何振興工業與改良農業，則又有先決問題。在未討論此問題之先，我先要請問各位，對於學校之功課，以何種學科最有心得？研究算術物理化學等自然科學，是否比研究文學詩詞為用功？我很知道，現在有許多學生見到數學物理化學就覺頭痛；談到文學詩歌就津津有味。但是各位試想：做幾篇小說，是否可以通鐵路，開工廠，增加生產？吟幾章詩，是否可以嚇退敵人？天天講救國，而不思救國之有效辦法，究有何用？各位要澈底了解，深切認識，救國之惟一方法，是注重科學，惟有研究科學，才能找到救國途徑；文學詩歌，實無補於國家之危亡。日前曾到安南境內，知其國民尚讀論語毛詩，以為可以養成讀書種子，而不知其國家之亡，實由於未能研究科學。今我國之大學生，習文科者，比較上科為多；中學生則研究自然科學之興趣，亦不如文學詩歌；此種風氣，如不轉變，我中華民國將為安南之續，將永遠受人壓迫而不克自拔。若要謀國家之獨立自由，則最重要之條件，為注重科學，發展工業，凡一切機械用品，為他人可以做到的，我亦可以做到；最好是要他人不能做到，我亦

可以做到。

其次說到如何可以轉弱為強。各位亦知道注重體育，但是各位又必感到困難，以為要想打球，無相當設備，要租場地，無適宜場所；其實轉弱為強最有效之方法，尙不在球藝高超或賽地優勝，而在人人厲行軍事訓練。不論男女，也要有從軍之能力，都要有軍事之知識及技能。今日之意國德國莫不如此。若以為讀幾卷書，即不吃苦，不肯為衛國之軍人；試問有何方法，轉弱為強，以挽救我國家民族之危亡？我真正有志氣之青年，應下決心，立志願，注重體育，使中學生為下級軍事幹部，大學生為上級軍事幹部。國民有不良風霜，不怕艱難之身體，不怕犧牲，不怕流血之精神；國家才可以不受他人之壓迫，而自由獨立。不能實行鍛鍊體格，不能犧牲刻苦，而高唱救國，實乃自欺欺人。

所以今日要挽救國家，復興民族，即在人人知道國家民族之病根所在，而彼此補救，設法挽回。而其最重要之條件在能做到下列一端：

一、注重科學 科學知識能普遍與深造，才可以言改良農業與振興工業，才可以言開闢與築路。國人狃於舊習，以為中國今日應保持農立國之精神，而不可偏重工業；不

知現代農業之改良，亦必賴工業為之扶助，以賴科學之知識，使之增加產量。且農業產品，多為原料，而日用所需，又不能缺工業製品；他人以廉價購我原料，加以製造，轉售於我，而我之利益，遂為外人所奪；試入都市，則此類例証，不可悉數，國家之日趨貧窮，此亦一最大原因。中國今欲改進農業，非有工業為之助，則一方面不能見效，一方面無補國家社會之貧窮；有科學之基礎，工業之知識，而後工業可以發達，進農業亦可以改進。各區或以為科學工業，性不相近，而不願悉心鑽研；然既立志救國，安可不具救國之能力？科學知識，實為今日救國之良藥。切不可畏其艱深，不求深造！

二、注重體育 實行軍事訓練，使身體強壯，精神充足，有事尚可親臨疆場，為民族國家爭光榮，無事亦可以努力於各種足強國家之工作。若國民之身體懦弱，精神萎靡，國家既無獨立自由之希望，其人亦不配言挽救國家。

三、信仰三民主義 各位要知道，總理之三民主義，在求民族之獨立、民權之發展，民生之富強，為挽救國家危亡之惟一方案。各位須信仰三民主義，才能謀國家民族之獨立自由，才能救濟社會之窮困。

四、實行新生活 蔣委員長提倡之新生活運動，實為復

與民族之惟一良方。各位之衣食住行一切爲人之道，須處處符合新生活標準，爲現在時代之人，爲國家社會有用之人。

今日可以供獻於各位者，爲上述之注重科學，注重體育及軍訓，信仰三民主義，及實行新生活之四端。各位對此，如能切實做到，則國家民族無論如何危險，必有方法可以挽救。

各位同學！世界無論何種國家，無論何種民族，其最大希望，多在其國中之青年。以國家受人壓迫摧殘，危險萬狀之際，全賴青年起而扶危救傾，旋乾轉坤。如青年都能振作覺悟，有志氣，有血性，國家雖危，可以挽救，民族雖衰，可以復興。如一國之青年，不能振作有爲，其國家必日趨衰弱，而受人之壓迫摧殘，結果必至於滅亡。所以各位青年，應以天下國家爲己任，要信仰總理之三民主義及以建民國以進大同之遺訓，而求國家民族之自由平等；要實行蔣委員長所指示之新生活，以創造中華民族之新生命；要爲生民立命，爲萬世太平；有此抱負，有此志願，纔能挽救國家，復興民族。今日許多青年，或以國家無辦法而煩悶，或以個人無出路而頹廢，全屬錯誤！須知國家之富強，全靠國民之奮鬥；個人之出路，須先求國家

社會之健全。國家危險，才要我們來挽救；國家衰弱，才要我們來努力；國家艱難困厄，才要我們來打破克服；國家社會問題解決，我們個人才可以解決。若徒知悲觀消極，在本人爲自暴自棄，在國家亦無需此種青年。各位今日遇此困難之環境，實爲表現能力之良好機會；應立定志願，以挽救國家，復興民族爲己任，而不必顧及個人之利害，惟有抱定扶助國家扶助社會扶助他人宏願，才爲個人之惟一出路。各位應處處體察所向上，事事抱無窮一觀！須知人類力量，不可以敵計，宇宙可創造，萬物可以主宰，一切困難無不可以克服；吾輩應以個人之心思精力，貢獻於國家社會。要知人類之生存，全靠彼此之熱忱熱血，互相維護，互相扶植；無熱忱熱血之人，實不配僑於人類，爲中國之人民。吾輩青年更應以熱血淋漓當前之困難，以熱心創造一切之事業，以熱心改造惡劣之環境，此點各位應切認識！

雲南一省，對於挽救國家復興民族，負有特別重大之責任，蔣委員長會一再言之；而此種重大之責任，又多數在各位青年身上。故今日乘此機會，實其極誠懇之意見，希望各位注重科學，注重體育及軍訓，信仰三民主義，實行新生活人活，以負起挽救國家復興民族之責任！

衛生常識

夏天到了！氣候的變化無常，忽陰忽晴，忽冷忽熱，微生物繁殖最盛，如蚊蠅蠅蚤壁蝨，以及微虫生等，所在皆是；並且這一季所出產的果食瓜菜，多是有害於臟腑的；所以人們的居處衣服，飲食等，要十分注意！稍有不慎，便發生疾病，輕則感受幾日的痛苦，重則有生命的危險。茲特將中央內政部衛生署衛生教育組印發之衛生常識稿，錄登載本刊，以供教育同人參考，為指導社會，訓練學生之一助云。

個人衛生之要則

俗語說：「無病即是福」。這句話，就是說有病是人最痛苦的一件事，至於能否先期避免疾病發生，這並不是難的問題，只要具備了衛生常識和智識，即可預防疾病的感染。說到衛生的範圍，因為社會上的組織不同而異，簡單的說，除了個人的衛生，便是公共的衛生，公共衛生的內容，今暫且不談，現將個人衛生是什麼，及注意的事

項，介紹及各位。

個人衛生，並不是高深的理論，乃是日常生活上必須具備的一種條件。假定各個人都能夠做得到，個人的健康，一定可以保持的。茲將個人日常生活的條件，列舉在左面；

(一) 保護身體各部器官——(一) 皮膚：皮膚的生理作用，簡言之，是：(甲) 皮膚為內部肌肉保護的機關；(乙) 皮膚有調和體溫的能力；(丙) 皮膚有能襄助人身非泄的機能；(丁) 皮膚有感覺的先知。(此項能力最為高妙，於人生性命幸福，均有切要關係)。還有皮膚的精神，皮膚的美觀，都和身體健康，有密切的關係。所以必須盡力保護，不使損壞分毫。(二) 耳，鼻，咽喉：耳司聽覺，鼻司嗅覺，及呼吸，咽喉是食管和氣管的總機關。這幾部分的組織，倘護理不得法，最易發生疾病。(三) 牙和眼：口腔和牙齒，是消化器的第一關，不獨是疾病和健康源泉；又為談話器，以調飾語言；也是裝飾器，以增美容姿；牙齒既有關於食物消化，同時也能生因齲齒而能為全身疾病之導線。說到眼，是人的視覺機關。倘目力失常，一切工作都隨之受影響，這是人人知道的。以上列舉的身體各部器官，在個人衛生範圍裏佔重要的地位。

現在所有耳，鼻，咽喉，牙，和眼，各科差不多都成了專們的科學，所以要講個人衛生，第一先須盡力保護上述的各種器官。

(二) 飲食的衛生——(一) 食物要清潔新鮮，並富於營養的成分。(二) 每日須多飲開水，不可飲生水。(三) 生吃蔬菜水果時，須用溫開水充分洗淨，食藥品最好去皮，以防腸胃病之傳染。(四) 吃飯應按時間次序，每日三餐外，可加點心，勿吃零食。(五) 食物宜細嚼，尤以含澱粉質的食物，必經初步咀嚼，將食物切磨細碎，與唾液拌勻，因唾液能消化澱粉成分，然后再到胃中，方易消化。(六) 吃飯時忌以水送下，或用湯泡飯，因為未經咀嚼，不易消化。(七) 飯後休息十分鐘至半小時，能助食物之消化。(八) 與人同食時，宜用公共匙箸。

(三) 穿衣的衛生——(一) 衣宜清潔樸實，並常洗濯。(二) 寬服適體。(三) 不可穿着緊小內衣，或尖頂鞋，因為有害身體的發育和姿勢。(四) 睡眠時宜穿寬鬆的衣服，最好換寬大睡衣。(五) 衣服被褥，宜勤洗勤晒。

(四) 日常生活要養成衛生習慣——(一) 早起早睡，午時休息半小時，每人每日必須睡足八小時，兒童每日

睡足十小時，睡時宜開窗。(二) 早晚兩飯後必刷牙，睡前刷牙更屬必要，以免食物變成酸質而腐蝕牙齒。每年至少經牙醫檢查一次。(三) 每日應在一定時間，大便一次，最好在晨間，可免頭痛，口臭，困倦，不消化等病。(四) 每日必有相當之運動，如掃除，家務，工作，行路等。(五) 坐，立，行，身體要正直，以養成優美的姿勢。(六) 不可隨地吐痰，打噴嚏或咳嗽時，必用手帕掩口鼻，以免傳染病之傳播。(七) 要常洗澡，夏日每星期至少三次，冬日一次。(八) 不用公共手巾，茶杯，以防花柳病，癆病，砂眼等之傳染。(九) 在飯前便後一定要洗手。(十) 精神之保養，心平氣和，常以音樂美術，陶冶性情，用腦用力要調節，以驅除煩悶，尤其是青年期之憂慮和悲觀。

(五) 婦女經期之衛生——(尤以青春時期衛生為重要)
(甲) 月經：(一) 月經大約始於十四五歲，其早遲因氣候而不同，大約在四十五歲左右停止。(二) 每二十八日或三十日一次，每次三日至七日，量數約兩至六兩。(三) 所含血液與皮，臭味特別。月經期所經過的各種情形，都是生理上的常態；但多數的婦女，均因不善於護理，而致有腰酸腹痛腰痛等症狀。

(乙)經期衛生：(一)母親在女兒近經期以前，應講明女性生理上之變態，和經期中應有之症狀，及衛生方法。其症狀為流血，急燥，心煩，便秘，困乏，腹脹等。(二)經期中身體最易困乏，應有充分休息，和睡，最忌遲睡。(三)避免激烈運動，及過勞操作。(四)保護身體溫暖，以足部及腿部為要。(五)飲食生活有定律，每日必須通使一次。(六)精神上的休養，少閱富於刺激性文字和書畫，以免刺激，仍須忍耐，制止感情的興奮。(因此期最易受刺激，并喜怒哀樂無常)(七)身體宜清潔，不宜沐浴，但可用溫開水洗擦局部和外部。

兒童良好的衛生習慣

兒童的日常生活，如睡眠，呼吸，飲食，作息，用具，姿勢，以及個人身體上各部器官的保護，可之說在與衛生有密切的關係。這幾種生活上，活生的衛生方法和條件，究竟怎樣才能實現呢？概括的說：只有把他養成一種習慣，所謂衛生的習慣，自然可以享受人生的切安樂幸福。兒童衛生的習慣內容，歸納起來，計有下列的十條：

一、我在飯前便後一定要洗手。

- 二、我必用我自己的茶杯碗筷和手巾。
- 三、我每天必吃青菜雞蛋或豆腐。
- 四、我每天在一定的時間大便一次。
- 五、我生立行身體要正直。
- 六、我咳嗽或噴嚏時，必用手帕蒙口鼻。
- 七、我每天必在戶外遊玩二小時。
- 八、我每星期至少洗澡一次。
- 九、我每天早晚必刷牙。
- 十、我每夜必開窗睡足十小時。

衛生署為提倡這種衛生的習慣，並曾繪製此項衛生習慣圖發行。發行的對象，大部份是全國各中小學校，因為中小學校的學生，正在受國民初級教育的時候，他們的習慣，還沒有養成，所謂染於蒼則蒼，染於黃則黃；假使在這個兒童時期，給他們這種衛生習慣的訓練，將來一定可以收得相當效果的。茲特將衛生習慣的內容，分條說一說他的意義，希望各界民衆，尤其是一般小朋友，注意實行才好。

(一)我在飯前便後一定要洗手：手是人體上最有用一件寶物，你只要想做什麼，必定手先做起，所以手接觸的東西最多，嘗看到有許多的傳染病，由於做媒介物的真不

少，甚至於蛔虫也有由手粘附着蛔虫卵而傳送到口內，以至胃腸裏去。不過手雖易粘附細菌和虫卵，可是我們要在吃飯以前和大便以後養成洗手的習慣，那末：手既清潔，傳染病自然可以防止了。

(二)我必用我自己的茶杯和手巾：一般傳染病的病人，他所用的茶杯，碗筷，固然是不能同他共用；就是家庭裡往往有一種慢性疾病，如肺癆等症，都可借著茶杯碗筷上不知不覺的傳染了。所以這東西，最好用自己的。至於公共手巾，是沙眼和皮膚病的媒介，也是用自己的比較女的多。公共場所，如戲園，酒館共用的手巾，都在禁止使用之列。

(三)我每天必吃茶雞蛋或豆腐，最好加牛奶：兒童的身體生長和發育，在在與飲食食品有關係。什麼物品最富於營養料？經研究化驗的結果，一般的青菜，雞蛋，豆腐，營養料最多，其牛奶，倘日常生多用這些食品，身體的生長和發育，自然可以達到正常的進步。

(四)我每天在一定的時間大便一次：大便不通，精神爽快不快，有時還能發生痔瘡等病。假設飲食起居有定時，那末，每天大便也能按時一次。因為人體的構造，如同鐘表機器，只要每天上絃一次，就可週而復始的運行。所

以在兒童時期，最好能養成每天在一定時間大便一次的習慣，就是健康的源泉。

(五)我坐行立身體要正直：人體的姿勢，不但可以表現他的健壯的美，同時內臟和骨骼，生理上也不致引起其他的損傷，尤其是兒童時期，更要養成坐立行正直的姿勢。藉以保持內臟的安全，及骨骼堅直。

(六)我咳嗽或噴嚏時，必用毛巾蒙口鼻：我們知道傷風，肺癆這一類的病，傳染很快。傳染的途徑，多半在病人咳嗽，噴嚏時，由病人口鼻噴出一種帶有病菌的小水泡，飛到你的臉上，就可以直接傳染。倘平時人人能養成在咳嗽，噴嚏時，用手帕或口鼻蒙起來的習慣，那末：傷風，肺癆這一類的病，就減少了傳染機會。

(七)我每天必在戶外遊玩二小時：戶外運動，對於健康有很密切的關係，因為身體活動，可以增加血液的循環，輔助體內新陳代謝的機能，精神就因之煥發。這種功效，全靠著養化的作用。戶外空氣所含養氣成分較室內為多，所以戶外遊玩，也很有益於身體的；并且戶外陽光有殺菌的力量，能殺滅許多種的病菌，現代醫學界常利用陽光來治療疾病，最重要最普遍的例子，就是結核病。(各種瘡病 其他如感冒病菌 也是怕陽光的。所以假使我們

每天都有一二小時在戶外遊玩，無形可以防禦許多病魔的侵擾。

(八)我每星期至少洗澡一次：為什麼要常洗澡，因為身體上的皮膚，不但保護我們肌肉筋骨，同時還可以排泄一部份毒物，當體內廢物隨汗排出來時，牠就在皮膚表面乾涸，造成皮膚表面的一層垢膩，這一層垢膩不除去，不但容易生疥癬及種種可厭的皮膚病，而且對於皮膚的排泄，及身體新陳代謝的功用，都有障礙，所以不洗澡，常常容易生病。

(九)我每天早晚必刷牙：食物的第一步消化機關，便是口腔。口腔中要算牙齒最關重要，當每次食以後，牙縫中會遺留許多的細屑，和牙面上留存一種薄層，這是引誘生物的窠窟；倘不隨時把牠刷去，微生物便若就菌生活，腐化齒質，不但有齲齒或齒脫落的毛病，同亦引起骨關節炎，心臟炎，腎炎，扁桃腺炎等病。保護牙齒最經濟的方法，就是要養成每天刷牙的習慣。

(十)我每夜必開窗睡足十小時：睡眠是健康上必備的條件。當睡眠中，正是身體進行補養的工作。倘人們缺乏了充分的睡眠，第二天就馬上覺得不舒服，或有病了。不過睡眠的時候，倘能把窗開放，使空氣流通，那是很好。

冬日因為天冷，室內生有火爐，或炭盆，更應開放窗戶。合於衛生的睡眠習慣，睡時最好開窗。至於時間，也因各種年齡而不同，十二歲以內的兒童，必須有十小時以上的睡眠；成人每天也須有七八小時的睡眠；身體康健才能有補益。

總而言之：衛生習慣的養成，一定要從兒童時代做起；同時還須恆久的去實行；然後個人的健康，才能樹立了基礎。講這篇稿的準機，不過給一般的小朋友們，一個健康的標準；不但希望小朋友自己去實行，還希望有小朋友的家長，去監督指導他們去實行。

通俗講演

選載

識字運動傳宣 馬主任一月份講稿

各位父老兄弟——你們也許聽見我們中國現在的處境是怎麼樣了，現在我們的國家，就像一隻朽壞的船，漂在那茫茫無邊際的大海裡，在風平浪靜的當兒，已就够危懼了，

現則是一陣陣的狂風，雨，怒浪驚濤的摧襲，把這一隻朽壞的船，弄得搖來盪去，將要沉淪了。又好似一個疲困的羸弱，被那虎狼羣的纏繞四面圍着，你一口我一口地想搶去瓜分。這時機真危迫了！足以危亡我們國家的，不僅是一兩項，那帝國主義的文化，經濟，人口等種種壓迫侵略，都暫且不說，你們看外面那貪得無厭的倭寇，已經強佔了我門的東北四省，還嫌不足，他這把身子軀在布幔裏面，抬着那一些木，備，要着「冀東察北自治」，「內蒙獨立」等把戲，他不僅是想吞併中國，還望着獨霸亞洲。還有那猙獰的英法帝國，向着邊疆不住的侵略。在內部又有萬惡的赤匪，他們從任江西據着幾年，把地方蹂躪得廢舍成墟，破壞無遺；嗣得中央政府調集大軍，包圍着痛剿雖破了，他的遺孽，可是他四散逃竄，好幾省都被他們擾害得不堪，雖有很多的軍隊跟蹤追剿，到現在仍沒有滅滅消除。國家處在此刻，內憂外患，實是危險萬分了！一般憂之士，竭力的出來做愛國的運動，以求挽救這危難的國運，惜乎祇是有識的人們，才肯出頭，時刻都在擔憂着；那多數不識字無知識的人，便無見無聞昏昏沉沉的，除掉謀他的生活而外，是不管甚麼國家處境危險不危險，將要做到亡國奴的時候了，還懸在鼓裏呢！爲什麼會

這樣呢？這就爲他們不識幾個字，所以一樣情形也不知道，時事也不曉得無怪乎沒有愛國思想了。我嘗聽見有些無知的鄉老說：「任隨他什麼人來做天下，他們都是要小百姓的；做小百姓的，只要把錢糧賦稅完納了，就事完畢。人家爭江山奪社稷，無關我們小百姓」。他們說這等話，是自覺合理，就不曉得亡國奴的可憐與受罪。只要聽聽法國人待安南人那般難的苛刻，一個人要上人口稅；這處地方的人到別處地方，也要納稅；連養老牲畜也要上年稅；比較下來，就曉得做亡國奴的好不好了。豈還像現在約安然呢，赤匪肆來，那更不好了！你們或已聽見去年赤匪到了本省地方，可殺子米糧的人家，被他們全數搶去，吃不了還拿半分給浪人，或放火燒燬；拿着的人，就被慘殺斃命；銀錢物件，更不必說，定要掠個一空。爲什麼把他勸滅不絕呢？也就爲不識字無知識的人，被他們煽惑了跟着去，所以難剷除他。我們要想不做亡國奴；要想不受赤匪的蹂躪；那就要找個辦法。找什麼辦法呢？就祇有讀書識字求知識。要識字才明白世界的情勢，國家的現狀；認得自己的那些不好，趕快改良；見人家的那些好，急忙去效法；人人都能做事，個個都知道愛國，這樣一來，國家便不致滅亡了。並且處在現社會上，就自己個人，也

定要識幾個字，才能在社會上立足。你們看不識字的人，是多麼吃苦呀！識字人的眼睛，一見到的就曉得；不識字的人，他的眼睛空自生着，人家看得見的他看不見，人家知道的他不知道；人家罵他，睜眼的瞎子，果然不錯！他們手中拿着紙幣，連某張紙幣多少錢也分不出，用錢的本事都沒有。記得在過去不久幾年，有個鄉下人，他收藏着他半生辛勤節省下來的幾千元錢，盡是本省的五十元票，連破舊的都沒有，他很小心地藏着，以為是很妥當的了。不料這種紙幣，因為印製不佳，常常有人偷造；所以政府發出佈告，叫持有這種紙幣的人，限期拿去銀行兌換新幣，過期就不換了。這鄉下人既不識字，當然不知道這種情形，抱着「有財要藏」的秘訣，還是穩穩的把紙幣藏着，惟恐旁人曉得他有錢；等到限期兌換的時期滿了，政府怕人民們還不知道，受損失，又展了兩次期；這鄉下人那幾千元錢仍然絲毫不動地放着，等限期過了幾個月後，他才用錢，他的紙幣用不脫了，他還以為是人來哄他，拿着到處去行使，都被人家拒絕，才遲曉。果真無用，只得暗自望着那些可愛的大紙幣，簡直痛不欲生。你們想半生辛勤的結晶，因為不識幾個字竟致犧牲了，豈不可惜嗎？社會上的人，因不識字而致吃虧受苦的事，一

時也數不清。在座的各位之中，也難免不曾吃過這樣虧的，大家請想一想：且不必說到國家；祇自己本身，識字與不識字，利就害了！想必能辨的。現在地方上有不給你們識字讀書的所在了，不論年齡長幼，都有相當的學校，希望你們去識幾個字，先救一下你們的本身罷！

有及齡的子女必須送入校裏讀書

——吳主任講稿——

我們大家所在的鄉村裡，不是已過到經濟枯竭，生活艱苦的時候了嗎？雖然政府極力設法補助，督飭整理，究因農村人民，知識低落，百業不振，到了如今，仍然沒有確切的好辦法，來挽救農村的一切。

我們要復興農村，化除惡習，和舉辦鄉村要事，改善一切；根本大計，還是先要普及教育。不然一般農民，以不識字的原因，對於國家大勢，現代潮流，時代需要，及本身應有的責任，完全不能明瞭清楚。怎麼能有改進督治的能力呢？

大縣為縣政建設實驗區，我們的縣長，和負教育行政的人員，認為教育是立國的根本，是開發民智的利器，所

以除了原有高初小二百餘十校外，又加力的推廣義務小學，成立短期學校；縣屬邊遠的地方，又開辦巡迴教學班，救濟一般小學的兒童；成年的保衛隊壯丁，又在各鄉鎮適中地方，設立國民訓練講堂，將所有壯丁，輪流抽調，入堂受訓。如此，人人都得享受教育的實惠，將來農村一切均改進與設施，自然就有辦法了。

政府同辦教育的員，他們既然這樣地和我們苦心籌劃，設想法，將我們民衆，造成有用的人材，來擔任辦理地方上應辦的事項。盡國民應盡的職責，使我們鄉村生活，有改進的途徑；我們的山村，有復興的希望；大家就要一致服從命令，將我們及時的子女，及弟男子姪，趕快送入學校讀書，或使入國民訓練講堂享受訓練！

我們能將自己的子女，送入校裏讀書，一方面不耽誤子女。前程；再一方面，做父母的可以安心做事，免却教養的麻煩。使農村青年，求得基本的知識技能，養成良好的品性，鍛鍊強健的體格，將來立足社會，自謀生活，做父母的人，就無須顧慮子女衣食。勝似那些以田產、房屋、金錢、遺留子孫，反把子孫貽誤的，好得多了。

但供給子女讀書，對於教育費用，這是不可少的。做父母的切莫吝惜，因為供子女讀書，是做父母應有的

責任。何以呢？我們供給子女讀書，有如栽種田地一般，要春天播種，秋天才有收成。就是眼前供給他少數的教育費用，將來子女讀書成器，能夠立身社會，自謀生活；那償還父母的收入，就無計算了。

大家若是吝惜子女教育費用，不將子女送到校裏讀書，把他們的時光錯過；到了他們長大成人，一無所就，只有依賴父母的遺產生活，坐吃山空，流為乞丐。不惟是做父母的坑害子女，誤了他們的一生；還要受子女的責備！

現在是全縣各鄉村學校開學上課的日期，為人父兄的，要本應有的責任，將子女趕快送入學校裏讀書。若有高小或是初中畢業的，尤須繼續讀送入初中高中去升學。至於成年的壯丁，已經在安務局的，更要勸勉督促，使他離開茶館酒館，入國民訓練講堂受訓。現在政府厲行強迫教育，各區鄉鎮長，皆有調查督促檢舉的責任；將來調查確實，或被入檢舉，做父兄的失了責任，就要受嚴勵的懲處了。

勸匪中人民應有的責任

——髮主任三月份講稿——

我們人類的生存，是共同生活的，有了危難，是全體的團結抵禦不為功。政府的切威權和勢力，都是在我們民衆組織的中間，若是國家有了危難，我們大家不合力團結去抵抗，完全仰靠政府去應付，以政府個人的力量，和少數的兵力，當然是不能成功的；治安雖然是政府的職責，還是需要民衆的力量去協助哩！

現在蕭賀殘匪，又由湘鄂邊區竄黔，國軍跟蹤追剿，不久匪就力窮途盡了，無地可入，難免又不潰成瀛境。政府爲防患未然計，將本省大軍，分配駐防邊區；對於內地的治安，如匪查奸究，嚴密保甲，整頓團隊，鞏固防務，下必待政府督促，要我們自動努力去做的。

我們各個人民，都是在政府統治之下。如今政府全力剿共，須一致聯合擁護政府，幫助軍隊，決不可稍存依賴退縮的心意。要認爲剿共一事，是爲我們民衆的事，大家要集合力量，團結精神，在大軍安全的中間，來求自己的安全。切不要不顧大家的危險，只求自己的倖免啊！

以勇敢善戰的滇軍，圍剿窮途末路的匪軍，本是不必打戰，就可以使他散胆自慄了。可是我們民衆，應該鼓起餘勇，努力以逐滅盜赤匪的目的，人人抱定有我無匪有匪無我的決心，認爲殺匪是我們應盡的職責。須知國家興

亡，匹夫有責，社會的安寧秩序，要社會中的個個來共同維持呀！

昨省府據前方報告，有匪徒踴赴各城鎮鄉村，勾結地方流氓，過城盤踞。這黨匪類，係假扮買賣牲口的，或是乞丐，也有扮作打花鼓的，和醫卜星相僧道邪教等等。政府已有明令從嚴查拿；我們各鄉人民，就要乘政府命令，對於黨匪要路加以盤查。鄉鎮村落的中間，各保甲牌長，更當注意人口的移動。平素無業的游民，以及形跡可疑的人，應設法監視，無活動的餘地。這是我們人民最要的工作，應盡的職責。

其次剿共期間，前方狀況怎樣，爲一般民衆熱切的關懷。但是鄉村人民，文化落後，消息遲滯，難免有不肖之徒，勾乘匪黨，亂造謠言，恐嚇鄉愚，或是誇張虛擬，圖快口舌，足以使人心浮動，秩序不安；我們大家都

有制止鎮壓的責任，要隨時集合民衆，告知剿匪的真像，糾正謠言謬語，判別事實的真假，更要激發團結自衛的能

力精神。

目前共匪，在大軍四面圍剿痛勦的當中，若是一旦擊潰，就如散家之犬，到處亂竄。這等零散的匪類，爲軍隊耳目所不及，踪跡飄忽，並無定向。我們各地方若不嚴密

防堵，往往因數十匪徒竄入滋擾，便誤認為多數的匪隊；匪就利用情況不明的機會，乘機劫掠燒殺，那時地方就為害不小了。

在此勦匪嚴厲的時期，我們各市鎮鄉村，務須謹慎戒備，嚴密保甲，調集壯丁，換更守夜，佈防巡查。倘遇匪類竄入，一不報警，或地不報，調隊勦滅，一面聯合地方團隊，兜圍截堵，勿使滋蔓延。此外平素有少數搶匪的地方，這時駐軍開拔，難免不乘機肆擾；我們戒備，亦須詳加周密，不可疏虞！

一個地方的安寧秩序和幸福，平時可以仰賴政府官吏的保障。在運動其嚴重的時期，則保衛地方；取締巫覡星相及地方僧道；服務勞役；協助軍隊的運輸；計劃鄉村的防務；決心守土抗戰；這都 我們人民應負的責任。再不可責望官吏，仰賴政府了。

去年朱毛兩部大匪竄滇，幸經政府計劃有方，軍隊奮勇殺賊，硬把匪類，驅逐出境，使無補足之地。如今少數的蕭條殘匪，只要我們盡責，認真防備，幫助軍隊，有何顧慮呢？所以我們要一致協助官軍的籌助，促進軍事的勝利，此區區殘匪，不難使他短絀消滅。我們人民對於勦匪的責任，才可算盡到了。

調 查

昆明縣婚嫁禮俗

昆明地居省會，婚禮一項，舊志所載：「婚嫁皆遵行六禮，儀物豐儉，各稱其力。」云云。現時行政區域變遷，城區歸昆明市治。縣屬地方，皆農村社會。通行之婚禮，與古人所稱六禮，又略有損益。何時變遷，已不可考。茲將現所通行者，述之如左：

甲、合婚 縣屬男女婚嫁，猶遵守古人「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之訓條，婚姻之始，由男家冰人與女家提親。女家允許，將女之生年月日時，用紅柬書就，交冰人轉付男家，謂之「發紅八字」。男家延日者，以與所偶男子之生年月日時，合同推算，以下其吉凶，謂之「合婚」。必日者斷定男女八字相合；即生年月日不相沖犯，男家始認為婚嫁可以成立，繼續提議。否則壁還「紅八字」，作為罷論。雖男女相當，亦不願訂婚也。此等婚嫁，決于日者之一言，實最無味之迷信。蓋根于縣人迷信星命之心

理。

乙、會茶 男女八字相合，例須舉行會茶。除男女兩家為極熟識者外，由男家遣冰人，定期延女家親眷到家宴會；並請相當之親眷作陪。女家即此相款，就便查看男家家庭狀況，詢其家世。謂之「會茶」。俗謂「識人家」。中意則留宴，否則去之。女家親眷既留宴，是即認可婚約之表示。然後女家亦定日，延男家女眷到家，出女廚茶；男家女眷，即此相女。中意則給女以首飾品，謂之「看知嫌」。與古六禮之「問名」近似。

丙、下定 男女兩家均中意，若男女尚未屆可婚期，例須舉行訂婚，謂之「下定」。所以表婚約之確定也。由男家備首飾布帛酒肉，遣冰人送至女家。女家答以相當禮物；並另式書庚帖與之。男女婚姻，於正式約定，俗謂之「押八字」。是即古禮「委禽」之意。若男女訂婚及時，婚期不遠，亦有不舉行此項儀式，而直接「過禮」者。

丁、過禮 在婚期前相當時期——一年，或半年，例須「過禮」。猶古「納采」，「納幣」之禮也。男家隨力豐儉，備衣飾猪酒茶食錢幣，及拜束庚書等，用抬盒，遣冰人率領，送至女家。女家收其禮物，答以行郎服飾，

及贈送男家親屬之物；並相當拜束。又將女之生年月日，填入庚書贈還之。其抬盒，例由男家於親友中延二少年，送之前往。女家款待甚豐。亦有為節省繁文，圖事實上之便利，經男女兩家同意，於婚期前一日，始就便舉行者；則謂之過「備粧禮」云。

戊、通信 即六禮之「請期」。由男家延日者，根據男女八字，擇定喜期。以紅柬載結婚年月日時等事，謂之「通信帖」。併同所備禮酒割道，遣冰人貽女家。女家無異議則收其柬帖及禮物。婚期於是確定。過禮日期距婚期較近者，此節多於過禮時附帶行之。否則於過禮後適當之日期舉行。

己、過猪 即古「奠雁」之禮。屆婚期前一日，男家備猪羊酒果，及新婦服用衣飾，由冰人率抬盒送至女家。女家答以粧奩之一部。其粧奩稱家之有無，厚薄不等。男家所送之猪，於全猪之外，加具猪之一半，故俗稱此禮為「過猪」。是夕，新郎沐浴冠帶，參拜祖先，及父母尊長，受訓誨焉。父母尊長，以成人之道相勸勉。是即古「冠禮」之遺。古禮，男子二十而冠，冠禮今不復見矣。新婦則更御男家送來衣飾，拜祖先及父母尊親之屬，聆婦道焉。

庚、親迎 及婚期，男家備花轎，張鼓樂，按日擇定時刻，由新郎乘坐至女家迎娶，謂之「取親」。山僻無轎，多代以馬。新郎到女家取親，例以年歲稍長之同輩已婚親友二人為僮。俗稱「陪郎」。及門，女家遣僮相迎，肅之入。堂上設席，新郎居中首座。女之兄弟獻茶——香茶、稱茶、寧茶、三獻訖；拜家堂，參見岳父母。款以宴，新郎照例不食。每看上，新郎舉箸示敬，但以資粧點而已。俗傳「鴛鴦魚走」。陳肴及雞或魚，新郎與辭出，僮送手門外，揖而別。新郎歸，須游揖諸親友，無間老幼。女家則於新郎退出後，由新婦之胞兄弟一人，抱新婦登花轎。新婦以紅巾蒙面，嗚嗚而哭。親屬一同送出，扶持新婦上轎。常為新婦哭聲，而情動於中，致舉家垂淚者。新婦坐定花轎，鼓吹以還。女家以紙匾全部隨行。新婦之兄弟弟，扶轎相送，至半途返回。轎中嗚嗚哭聲，亦漸漸漸止。花轎抵家，多燃放爆竹，或鳴槍誌慶。精長輩女親二人，擔橋簾，食新婦以紅飯。新婦例不下咽，但少食而納諸巾中。並備寶瓶，使新婦抱持。（以瓶一隻，貯米及銀物，以紅紙封其口，稱稱於其中。）然後扶掖新婦出轎。踏黃帶步入新房。大門闔上置馬鞍，新婦例須跨過。當新婦出轎，及入新房時，樂工以漆盤盛銅錢芎豆，

四方拋撒，以吉祥喜慶之俚俗約語，頗致贊頌，謂之「撒帳」。既畢；新婦除去環而巾帕，夫婦舉行合卺之禮。然後出主堂中，雙雙跪拜行禮，成眷屬焉。

亦有恐新郎失儀，由其母前往女家迎娶者；則多備一綵轎，故率婦各乘其一以歸。其儀式亦無大異。

是夕，洞房設席，以麵享新夫婦，謂之「吃長壽麵」。既暮，新夫婦共捧紅盤，以糖茶遍傳諸親友；親友多以吉言約語，令新夫婦聯連取笑，少年好事者，慣雜以詼諧，逗引新夫婦交言，恣為笑樂。謂之「鬧房」。甚有狎侮新夫婦，故為譏浪者；新夫婦例不得動氣。

次早，請尊輩女親，為新婦梳粧訖；引之謁翁故，及親屬。停午，堂上高燒紅燭，新夫婦並肩立堂前，以次參拜內外尊親。受拜者，對新婦例有贈遺最後，新夫婦交拜成禮。俗謂之「拜堂」。開始受拜者例擇福壽兼備之尊親夫婦二人，謂之「開堂」。

自邊猪日起，男女親家，均各宴請親友。量力厚薄，其日期二日三日不等。一切看儀，能去華崇實，普通入筭而已。俗謂之「猪八碗」。親友則以銀錢或物品致餽，謂之謂「送人情」。

婚後又翌日，新婦始入厨下，調羹待客，並煮寶瓶中

米為飯以獻於翁。俗謂之「吃圓子飯」。其古詩所謂「三日入厨下，洗手作羹湯」者也。又例以量米之斗一張，盛油與柴米銀錢等物，使人預置於距屋稍遠處，令新夫婦合力提回。蓋寓新夫婦以後負擔家用之意。遇少年好事者，每將斗置極遠處，且盛以重物，故使新夫婦為難以取笑。

婚後三日。七日。新夫婦偕歸新家，並拜岳父母。受拜者亦有餽贈。然後分別設宴款之。新夫婦各居首座。各以相當親眷作陪。凡碗箸杯匙之屬，新夫婦所用者，俱各使之成雙為。俗謂之「回門」。乘禮日未落，相偕以歸，翌日，則僅新婦歸寧，謂之「復門」。路途相距較遠者，新夫婦往來皆乘馬。山村或乘馬。

婚後七日，新婦出為翁故及親屬清除牀榻。拂拭被褥。又於婚後擇日備酒肴，新夫婦偕往謁墓。亦古廟見之禮也。

以上所述，為縣屬現時通行之婚嫁禮俗。婚嫁兩方，皆能稱家之有無辦理，不似城市競尚奢侈。宴客亦能樸直無華，不尚繁文。此為其優點。惟拘牽禮教，極端尊重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毫不參加婚姻當事者男女雙方之意見。且迷信星命，重視合婚。婚姻能否成立，皆取決於二者

之一言。婚期亦必經卜者之擇定；以為非此不吉。此則有待地方先知元覺之士，提倡改良者也。

縣屬外鄉。尚白子散民等，其婚嫁禮俗，與此大同小異。其最不同者，如：外西鄉各處，不尚合婚；但以線香二柱，以下婚期之吉凶。先由男家央冰人到女家提親，女家同意，則書女之「八字」與之。男家以男之生辰，合置家堂上。預備香同量線香二柱，拜禱而齊點之，插香爐中，以觀其究竟。二香焚齊盡，意謂神靈示以可與相偕者也。婚期於是乎定。如所焚線香先後盡，即視為不祥，婚姻不能成立。

又外鄉有數村，當婚期，新郎身掛布紮綵球，徒步之。女家迎娶。女家預備諸少年，環伺門前，及新郎至，互相攜手作圓陣，因新郎，使不得入門。必新郎得隙衝出，從而納之。當新郎被圍求出之際，東推西掣，聲勢如捕虎。新郎勢孤力單，前仰後仆，有終日不能突圍者。雖沈靜者見之，亦必啞然失笑也，其餘婚娶禮俗，則與通行者無甚差異。

又外東一帶，於婚娶宴客，自婚期第二日至長四日為正客日期。親友送禮，多以米為主。又新婦出閣之日，姻戚中與新婦年齒彷彿之女及十餘人，必隨新婦之夫家，謂

之「作小伴」。多係互換所得。直至新夫婦回門以後，作小伴者，始各散歸。此亦特殊之婚俗也。

尚有外西北邊僻地方，有少數「花苗」，生活以牧畜收獵為主，間事農作。率皆力強體壯，奔馳矯捷；射飛逐走，猶存古風。其男女婚姻，純係自由選擇；父母毫不過問。及笄男女，每朝往牧，隨携笛至山野間，嗚嗚為語；聞者知其為待婚之女也。異性之欲求偶者，尋音而往。相見後，席地對坐，開懷傾談。倘不中意，去而他適。如兩情契合，女郎點首示可，即起身跋山越嶺，飛奔而去。男子急起直追，務須擒獲女子。女既就擒，兩性交歡而歡；婚約從此成立。（若男子不能擒獲女子，婚即屬無望。）至女性生育，始適娶以歸。迎親之日，並不擇吉宴客，殊為簡樸。同居以後，夫婦誓同生死，永不離貳。平日則同甘共苦，協力勤勞以維生活。此則純出於自由戀愛，猶存太古伴婚女子之風。聞其俗不以長子承統云。此又縣屬殊之婚嫁禮俗也。

收支報告

續前期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五年二月

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貳千壹百貳拾柒元陸角陸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學捐二千元，一收價道田賦捐三十九元二角八分，一收附房租金九百一十九元六角，一收附屬小學二十四年下學期學生學費九百二十八元五角，一收租舖押佃二千三百元，一收招考鄉村師範學生報名費五十一元五角，一收鄉土教材售款一十五元，一收鄉師學生李義前繳伙食六元。以上新收合計新幣洋陸千一百伍拾玖元捌角陸分。

開支項下

一支督學薪俸四十六元，一支事務員薪俸九十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一百九十六元，一支經費委員夫馬三十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支司書薪工一百一十元，一支公旅費五十四元，一支文具一百五十二元四角七分，一支購置一十二元五角七分，一支消耗三十元零五角八分

一支修繕費五十六元，一支馬鞍六元八角二分，一支雜支四十七元七角九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八百九十七元二角三分。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七十二元，一支教員薪俸二百零八元八角，一支司書薪上三十六元，一支文具一十八元一角四分，一支購置二十九元七角，一支消耗五十三元五角四分，一支縣立三中額款二百元，一支鄉師附小薪俸二百九十二元，一支辦費四十六元一角二分，一支各小學辦事員薪俸九十八元，一支李永源考查旅費二十元，一支郵教員病故恤金五十四元九角，一支民衆閱覽室經費一百一十九元二角，一支民衆學校經費三十四元，一支編印刊物費一百二十七元四角，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一支國民訓練講堂經費一百六十元，一支短期小學經費二百四十元零八分，一支義務教育委員會職員司書薪俸二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一千八百五十元零六角。

一支退還押佃二千二百四十元，一支補助金馬小學分校開辦費四十元。

以上臨時支出合計洋二千二百八十元。

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新幣洋伍千零貳拾柒元八角三分。

實存項下

除入兩抵下存洋叁千叁百伍拾玖元柒角壹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曹廣布

副委員長 魯 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李毓鈺 夏榮富

委員 李永清 李鑑之 趙 濟 劉 鑫

楊 泰

經理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三月 日

★ ★ ★ ★ ★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五年三月

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叁千叁百伍拾玖元柒角壹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學捐二千八百元，一收僧道田賦捐五元五角，一

收舖屋租金九百八十元零一角，一收租米作價五十九元，一收縣庫發減團款五百元，一收租舖押佃一百元，一收鄉土教材舊款三十七元六角，一收印花扣款二元。

以上新收合計新幣洋肆千肆百捌拾肆元零角。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四十元，一支督學薪俸一百一十二元，一支事務員薪俸一百三十四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一百六十元，一支經費委員夫馬三十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支司書薪工一百五十八元一角四分，一支工役工食七十一元一角一分，一支公用費四十八元，一支文具五元零二角六分，一支購置三元二角八分，一支消耗二十二元四角三分，一支修繕費四元一角，一支捐稅二十五元六角五分，一支馬乾七元一角，一支雜費二十五元六角九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玖百伍拾捌元柒角柒分。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一百四十四元，一支教員薪俸一百五十二元，一支司書薪工三十六元，一支工役工食四十一元，一支文具八十元四角，一支購置三十八元七角六分，一支消耗一十五元一角，一支修繕費一百三十二元三角七分，一支雜支四十元零三角，一支縣立三中領款六百元，一支附小薪俸三百四十八元，一支辦公費三十九元九角五分，

一支各小學辦事員薪俸二百七十五元四角，一支城隍廟二校故辦事員楊詔儀金二十一元六角，一支民衆閱覽室經費二百二十五元九角，一支民衆學校經費三十一元，一支編印刊物費一百二十一元一角，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

一國民訓練講堂經費二十六元八角，一支短期小學經常費五百一十七元六角，一支義教會職員司書薪工一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洋貳千玖百壹拾捌元貳角四分。

一支臨時退還租戶押佃二百元。(以上只一柱)

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新幣洋肆千零柒拾柒元零伍分。

實存項下

除入兩抵實存叁千柒百陸拾陸元玖角六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董廣市

副委員長 魯 錄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李毓鐸 夏榮

委員 李鑄之 趙 濟 李永清 劉 鑫

楊 泰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 四月 十六 日

議案 (續前期)

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一屆第

一十四次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四月三十日午后二時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梁紹堯 錢平階 (李善之代)

列席人員 李清源 劉庚秋 李鐵生 夏時九 楊小山

主席 董委員長

討論事項

(1) 請審核教育局造報二十五年三月份收支計畫書表蓋

章以便報銷案

議決 既經常會審核相符應即蓋章呈報核銷

(2) 請審核玉案中學校造報二十四年十二月份收支計算書

表案

議決 既經常委會審核相符准予核銷

(3) 請審核新中學三月份及清波中學二月份計算書單

據案

議決 查新中學三月份計算書無誤惟單據第二十九三十號舊幣折新幣有誤 指令照舊更正其餘各月

均經常會審核相符准予核銷

(4) 租戶張裕盛欠繳租金二百五十五元郎太和欠一百零八元又楊汝芳欠租米一石二斗三升八合楊段發欠一石七斗二升八合楊貴楊德森熊占甲李德均欠五斗以上屢次派丁傳催迄不到局繳納應如何嚴厲追繳請討論案

議決 由局代擬縣府傳票呈由縣府指派政務警察傳

縣嚴追勒限清繳若再遲延即分別管押

(5) 本縣學田積穀前已呈准通令由租戶自擔茲又奉令教育局公租應照完納積谷似與前令抵觸如何辦理請核

議案

議決 學產公租既經通令由租戶代納應仍照原案辦理

並通令各校將代納積穀數目呈報查核

(6) 故縣督學梁光輝之子梁恭具呈其父在職二十八年病

故請優予撫卹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查案提常會核議後再提下次大會覆核辦理

報告事項
(1) 梁副委員長報告本局經費本年極形窘迫如議教經費照案係撥領裁減團款二程辦理但現只每月暫領新幣二百五十元辦理短絀小學三十班經費相差約一半之多茲教育廳令已規定應領團款一應數目請縣長准照却定數目發給以便辦理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八五次局務會

議事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四月二十五日午前十時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夏曉九 張文梅

李應春 李善之 楊小山 李醇伯

李石書 李月波 孫繼武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劉庚秋)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1) 准雲南科學研究社通告四月二十六日午前在省教育會舉防空講演請參加

(2) 本局訂於五月三日假省教育會召集三中學生請李季

廉講演防空

(1) 奉教育廳訓令印發雲南省實施義務教育由團務經費劃撥等因昆明縣台劃撥四六二二元由管理處具文及單據照領備用

討論事項

(1) 永華小學請照例發給掛圖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朱衡卿金子壽會同清理未領掛圖之學校及

所存掛圖數目有無餘存再提會核議

(2) 奉縣府發下據各區區長呈請委任各中隊附為國民訓練講室運士訓練員並請由該校經費酌給津貼等情

批交本局議擬發覆再憑核示請核議案

議決 由第三股經理發覆保衛隊原有軍事訓練員

教經費現尚不敷應用未便再給津貼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八六次局務會

議事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五月二日

地點 本會講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潤遠 高應春 夏崎九
張文華 李善之 李靜伯 李樹源
楊昆之 李月波 李右書 陸叔明
孫繼武 朱衡卿 李仲廉 馬文信
李欽生

主席 梁尚長

紀錄 楊小山

(一) 校務處造報鄉師學生及本局警役四月份伙食一覽表
請傳郵審核

(二) 奉縣府發下轉奉建廳第一四號訓令略謂：「凡公務
人員工務工役應以人為標準」等因；奉此，自應遵
照辦理。

(三) 奉縣府發下轉奉省府秘字第一零一號，案奉行政院
第零一六七二號訓令略謂：「凡因撤革停止任用
及劣跡昭著依法不得任用之人員，一概不許濫用。
自此次通令之後，若有任用此等人員，事，該委正
長官應受嚴厲處分」，等因；奉此，自應遵照。

(四) 奉縣府發下轉奉省府秘字第一三九號訓令略謂：「
案據刑罰委員會三月三十一日呈報辦理第五大
抽籤試驗及發現建廳驗核員楊天命攜帶五角票中
藏有鴉片情形，通令知照」。請傳觀。

(五) 司長報告：此次視察一二兩區學校畢，召集各校教
員于一二兩區中心小學談話，內有教員李文清、趙
連璧、張集賢、尚光祖、四人未到，應即予警告
一次，以戒玩忽。

提議事項

(1) 奉縣府訓令，飭本局將自治附捐內撥支社教經費用
途，詳細具報等因；奉此，經管理員詳列此款用途
，簽請核示，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決：
議決 即由管理員准令呈報，擬稿核核。

(2) 據樂斯第一初小辦事員張體仁等，將困難籌添該校
乙班延請准至二十六年辦各情由，分呈 縣府及
本局，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第一區委委員核辦，妥為籌商計劃，以期
早日實現。

(3) 第一股事務員提請前縣教職人員恤金條例：現據業
督學呈報病故，其子呈請給恤到局：究應根據何條
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此項恤金條例，前經呈報，現尚未奉核覆；

再由第二股詳加修正，呈請核示。至梁督學
病故請恤一事，仍由第二股查案引例，簽交

經委員議決，以便照辦。

(4) 據教員王潤迭次呈請發給退休金，並於十六年任教時所奉公文，呈出証明；應如何處理，請核議案：議決 該教員既証明十六年確曾任教；自應按照二十年以上，未曾間斷之條，准給退休金。仍

由第二股查案提交經委會議決，再行照發。

(5) 訂於五月三日，召集縣立三中學全體學生，假省教育會請李廉先生講演防空常識；其清潔及秩序等事，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清潔洒掃事務，甲一股照料。三中學校長負維持秩序，及招待責任。

(6) 夏校長報告：張服真先生擬請由本縣各小學採學生採取野花種子，與林務局交換樹秧，以資學生種植。並言縣屬空地荒山，已由 政府陸續種植；學校方面，應趕速造林等語；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野花種子，由各中心小學學生盡量採，與林務局交換樹秧，應于端午前做到。並由尹委員調查龍泉小學附近空地業權，劉校長調查五中學校空地，準備造林之用。

(7) 會計處提議短期小學及國民訓練講堂一二三月薪俸

無款發給：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短期小學及國民訓練講堂薪金，均應照發；現在經費拮据，暫取出本局存款一千元，並可提賣租米伍石，以資應用。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八七次局務會議紀錄

務會議紀錄

1. 時間 二十五年五月九日午前十時

2. 地點 本局會議室

3. 出席人員 梁局長 劉庚秋 李漸遠 李清源

夏時九 本醇伯 本善之 楊明之

楊小山 本欽生 馬文伯 張文華

李月波 李右書 國叔明 尹晴波

孫繼武 李仲廉 朱衡卿

4.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惠春

5. 報告事項

甲、短期小學課本第二册已向教育廳具領到局並函知各校各所趕到，須用如有尚未來局領取者即由各區委員于視食之便督催從速具領

乙、奉縣府訓第一零六號轉奉總商會府會銜開訓令

略開其匪流竄所經之地每有利誘奸人為其傳遞消息

搗亂秩序其有知識較廣之公務員學生亦有自從軍和

此後應嚴密糾查各機關主任管官約束各學生由校長

約束等因奉此除令各師範中學遵照辦理外並代刊代

令通飭各該遵照

丙、管理處造具二十五年四月份收支經費和米四柱清冊

請俾觀審

丁、此次出查西北兩鄉各設有海源初四本及員思聖自四

月三十日即未上課又海源初一場教員昌德及大漁初

三初教員湘於五月六日均未上課又非家初五董教員

文顯於五月七日亦未上課應由該委員查明簽再再辦

戊、各校各督學委員應查各區學校請注意各教員之教法

6. 討論事項

甲、據海源初一教員昌德昌德因誤及假材料究如何
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查該教員案本動情此次姑予照准以終應認真
照務由一聯海嚴令由嚴稿送核
乙、據樊恭維其故父星權恤金一案當經常可議中致送恤
金計幣二百元請審核案

議決 再送請大會公決

丙、據明應小學經委會呈報板橋鎮增加升捐一案究應如

何辦理請移議案
議決 查所呈捐率已增三倍而包額所增無幾究係如

何實情應請該委員詳查具報再憑核辦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八八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五月十六日午前十時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清源 高應春 李醇伯
朱善之 楊小山 楊明之 夏時九
張文華 李月波 李右書 趙叔明
尹晴波 朱衡卿 本仲廉 馬文伯

主席 梁副長(劉庚秋代)

報告事項

(1) 奉縣轉奉教廳指令准予核銷本局一月份計算書表

(2) 奉教廳訓令禁止毀損龍泉公園花木器物及任意便溺

等因應由第三四兩學區委員轉知區內各中小學遵照

(3) 准青年會通訊開放圖書室歡迎會員及非會員閱覽

討論事項

(1) 奉教廳訓令辦理暑期教員講習會並修正辦法大綱飭

即遵辦具報等因本縣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遵令抽調教員參加講習

(2) 奉縣轉奉廳部訓令禁用青年協會書局出版之平民千

字課等因案

議決 本縣並未採用該局出版之千字課茲在案前因應

即遵照

(3) 奉縣府訓令飭運購第二十五年上期印花稅票認真推

銷等因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所飭購印花稅票新幣壹百元為數過多實難

推銷應面請縣長減少數目以便推銷

(4) 大漁第三校教職員徐湘揚水年具呈學生張開存等六

名無力供給懇請退學列表呈請核示等情可否照准請

核議案

議決 小學為義務教育凡及齡學童均有就學之義務

所請退學尚難照准

(5) 奉縣轉奉教廳訓令發小學健康教育調查表甲種二份乙

種四份飭速填寄教育部中小學衛生教育設計委員會

查收等因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令發附小及五中心小學依式填報轉寄

(6) 永華小學請補發自然掛圖案

議決 查明新添小學一律補發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八九次局

務會議紀錄

1. 時間 民國二十五年五月二十二日午前十時

2. 地點 本局會議室

3. 出席人員 梁局長 劉庚秩 李海邊 李海瀾

夏時九 李鏡生 李醇伯 馬文伯

楊明之 張文華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孫繼武 李仲慶 朱衡卿

1. 出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5. 報告事項

甲、局長此次視查縣屬小學近兩週來多集中西北兩鄉除

明明五校及樂畝上刀則等校以外學生多不足額其成

績較為優良者高級以西北兩鄉之中心小學及樂畝小

學三校初級僅明明之起苦一校而已起苦之短小班亦

優良可嘉此外龍慶第二(二村)樂畝第四(下力則

（多依舖二、花紅窩）各初小不惟學生不足定額且教員過於疏懶應由各督學委隨時稽考督導改進並於成績優良之高級三校（西北兩鄉中心小學及崇欽小學）及起首村之初小一校共四校應請嘉獎以資鼓勵多依第二級員李鴻應撤換龍慶第二教員劉致應記過以示獎懲

乙、本局呈請縣府追究田租租戶欠戶業經縣府逐一傳催均具結限期繳解請傳觀

丙、本省各界追悼胡主席展覽會既經規定於本月二十五、六、七各日應照表派學生代表按期前往致祭鄉師及三中學應注意準備

丁、鄉師第二班學生四學錄業經印就每冊價約新幣捌角零請傳觀至於分發該班學生即訂期於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一舉行其分贈各職教員統由山文華辦理

戊、奉縣府訓令據本局呈報二十五年二月份收支會計書表經奉教廳令准予備案請傳觀

己、召集由五學區各教員訓話定於六月七日午正在寶珠小學舉行由孫委員先行通知

6. 討論事項

甲、據管理處呈開本局坐落官渡羅街村學田之耕地稅應

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既經財政局科員崇德查明等則畝積稅令均屬核實自應照數清付

核實自應照數清付

乙、奉 教育廳訓令第一九九一號并縣府轉發同號訓令

調查學齡兒童并考五種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統由各區委員先事討論簽提下次局會再行核辦（令表統交核明）

辦（令表統交核明）

丙、據劉督學報告奉 縣令舉行公務員追林運動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挖塘日期定於下星期四是日所用鋤頭由馬文伯李右書負責借用五十把交常備隊若不敷用再由局函電術第四校李辦事員籌借拾把又勘

界及備樹秧統由劉督學先事準備至挖塘之日鄉師學生及附小高級學生統由夏晴九率領前往工作在星期三日先用李清源高應春劉庚秋

備乾石灰以作標誌所需麻繩由附小借用

備乾石灰以作標誌所需麻繩由附小借用

備乾石灰以作標誌所需麻繩由附小借用

備乾石灰以作標誌所需麻繩由附小借用

備乾石灰以作標誌所需麻繩由附小借用

備乾石灰以作標誌所需麻繩由附小借用

學生作文成績

續前期

新秋的景象

瑞雲小學二班學生王永福

暑氣方收，涼風又至，所有的樹木森林，都露出了新秋的景象。蟋蟀聲唧唧，終夜長鳴；又見那碧天雲深，皓月光明；我就趁着這個時候，坐在這種玩賞一回，覺得涼風拂拂，流水淙淙，好鳥啾啾，聞花冉冉，真像新秋的景象啊。我趁着這般景象來讀書，真有無窮的樂趣。

七月半接祖的筆記

全前學生王木雲

人有祖宗，猶水有之有源，山有之有根。水源涸而流必斷，樹根枯而枝必萎；欲使流遠，必先浚其源。欲使枝茂，必先培其根。人之接祖，亦殆有浚源培根之意。所以每逢到七月半那日，家家戶戶，備辦香燭錢紙，供獻等物，以接祖宗；並應其祖德。慎終追遠，以報親恩，此乃先王制之禮，昭顯以教後人者也。接祖之禮，吾輩實不敢忘，是以作記。

我們應當怎樣孝順父母

全前學生嚴文明

父生母育，恩重如山；欲報之德，昊天罔極。為人子

者，如對待父母不孝順，枉為人子。就是鳥獸，也有返哺之恩，羊有跪乳之德；何況人乎？故古人有『行生荷，風冰求食，孝順成德，足可稱我輩模範。我們孝順父母，必須要有三條才對：第一，在家裏聽父母的話；父母叫我們做什麼，我們也就做什麼。第二，我們在校裏讀書，要勤勤苦苦才對。第三，在社會上做事，要好好的去替大謀福利。以上三條，我們要依這樣做去才好；我們唯答父母的心，也才有萬分之一。也才算一個人啊！

中秋賞月記

全前學生楊煥

在這西風颯颯，落葉紛紛，山川寂寥，天高日晶的時候，但見風景都遠不如春天的好；桂花園裡的桂花，清香撲鼻，令人生愛。到上學的時候，又看見學校裏的花，顯得紅的如火，白的似雪，青的旋青，綠的碧綠；趁著這美景良宵，豈可虛度？遂於中秋之夜率二三知己，效李白開樽鏡以坐花，仿東坡泛赤壁以夜遊，開筵賞月，把酒飄飄，其飄洋洋，直達夜深而休焉。是以為記。

中秋賞月記

名全前

「西風颯颯雲霧似羅，北雁南歸，斯何時耶，蓋亦中

秋伴節者乎？」曰：「是也」。余於是日之夕，約二三人，携酒與肴，共赴東村附近寺廟後層樓閣，稍為，日出於西山之上，徘徊于斗牛之間；乃置酒設席，開懷暢飲。酒至半酣，友謂余曰：「不有佳作，何伸雅懷！」余是乃各賦七絕一首，以助酒興，詩以再酌，直達夜之過半，乘興而返。於是乎記。

我們應當怎樣愛國

全前學生袁興

我們是中國人，應當愛中國，我們在中國，得着許許多多的安寧幸福和自由，都是靠着國家保護才能得到的。所以我們應該首先努力愛國，然後愛家。愛國的方法，不外先要鍛鍊體格，涵養品性，研究學問，做一個健全的國民。凡是中國的人民，須個個都要當幾年兵；要遵守法律；對於治安的規則，都能盡力奉行；國家有什麼危急的事，應當幫助國家去做，就其犧牲身家也很甘願。你看古今中外，的歷史上，有許多愛國志士，為國家拋頭顱灑熱血的事很多；他們的行為，真是可歌可泣；他們的精神，永久不滅。我們又看見那些亡國之民，是多麼痛苦啊！我們總不要踏他們的履轍才對！

勞働的好處

名全前

勞働可以製造各種物品，供給我們的生活；一方面可以為社會造福。並且人類的文明，世界的進步，都是由無數勞働者努力的結果求得的。像歐美各文明國家，因為他們全國的人民，都早勤勞耐勞，所以他們有國強民富之日。照這樣看來，勞働的好處，真是不小！如像那些亡國的人，就是因為他們不勞働才會亡國。我們中國要想仿歐美各國那樣的文明，只要勞働，也可以達到國強民富的日子。我們更認清楚，勞働者是神聖的，不勞働是為罪惡的；所以我們一方面應該尊重勞働者，再一方面應該自己積極的去勞働工作，才算是一個良好的國民。

勤學的益處

全前學生姚光緒

我們年青的學生，不是要應該努力的讀書麼？如果不努力，將來害處最大。不識字的人，就着睜眼睛瞎子一般。所以我們讀書，並且還要專心一志去讀，才會有進步的。像古人月下讀書，晝夜練字，蠶盤，附角，鑿壁偷光；我們應該照着他們這樣去做，才會有進步的。不讀書的人，很在

吃虧。所以學讀書，將來才能够在社會上做事。

人與禽獸的區別

全前學生王仲義

鸚鵡能言，不離其鳥；猩猩能言，不離其獸；其所以不離其鳥走獸者，以其不能知書識理，毫無藝術技能故也。人之所以不同於獸，就是能知書識理。人是動物；禽獸也是動物；可是人和禽獸大有分別，人是有知識和思想的，所以人就進化得多。禽獸沒有思想和能力，所以就退步。我們要想再求進步，就要發憤自強，努力求學！如果不求知識和道理，那就無異於禽獸了。

冬天的農人

全前名

秋天的農人，是很忙的；但是到了冬天，農人稍稍不忙。氣候很冷，江湖裡的水，已是凍了，北風終夜不息的吹着，雪花終日的飄着，以裏紛紛的落着，寒鴉常常的啼着，真是滿目的冬景啊！冬天的農人，沒有重要事情，男的只是耕田，女的織布，各做他們的事。所以農人春夏秋冬三季，都是很忙；只有冬天，稍稍閒點。

試述畢業後的志願

全前學生王木安

我的志願，就是要照古人說的話，「為般者下品，惟其有讀書高一。」自小多才學，平生志氣高；別人懷寶劍，我有筆如刀。除讀書求學而外，我還想去從軍，做一個愛國的軍人；即是那對於父母的親愛，對於子女的親愛，對於朋友的親愛，皆不及我愛國的心理。假使我能夠執政，定當憤發有為，以社會為家庭，以國家為父母，做一個忠勇的烈士，誓同倭奴作死戰。他們雖有精利的武器，我亦常有賊無我，有我無賊的犧牲和奮鬥去幹幹幹！

試述畢業後的志願

全前學生彭啓運

我的志願，便是從軍。因為現在中國的當道人物，毫無愛民的行動，完全是軍閥的動作，其對外却以結數列強，自固地盤為宗旨；在列強方面，樂得利用他們，供給借款軍火等，以延長中國的內亂，他們才好在中間取利和侵略。所以外患內憂，紛至踏來，以致國政荒亂，人民一天困苦一天，國家一天衰弱一天，想起來真是一落千丈啊！我希望我投筆從戎的志願成功，一定收復以往的失地和利權，並且還要設法補助農民的生計，以鞏固國家的基礎；要將世界上不平等的條約取消，使歸於平等；又將以往不良的軍閥打倒，使人民得安居樂業的過日子。那時使

人人贊美，名揚天下。如果能夠辦得到這步，豈不是一件快事無邊的事嗎！

試述畢業後的志願 全前學生袁興

我畢業後的志願，是去升學；升學以後，要去從軍。因為我們中國，自從南京條約訂後，國際地位，一落千丈；中日戰後，我們的弱點，完全暴露於世界，就引起了列國瓜分我國的危機；我們要想不被瓜分，大家應當團結，合成一個鞏固的國家，達到打倒列強的目的，恢復我國固有的領土。收復失地以後，再努力研究科學，追上歐美各文明國家，達到國強民富的日子，可以和那些強國並駕齊驅。這就是我的志願了！

試述畢業後的志願 全前學生姚光琳

我的志願，就是將來舉了業後去從軍。因為中國受了外國人的壓迫，幾乎不能獨立自主了！倘使我在軍隊裏，做了帶兵官的時候，多多的設立兵工廠，造些軍器；好好的訓練些士兵使個個都能識字；然後帶着去打各帝國主義者，以收回東北失地，要使人人稱我是一個保護國家的良將。這就是我畢業後的志願了！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冊為一期，十期為一卷。每期印製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議案，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紀錄，各欄。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六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七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慎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前任教職員應負賠償之責。
- 第八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該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投稿。徵稿辦法另定之。
- 第九條 編輯處於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警，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一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的致酬金舊漢票五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直權。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開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敝處前此收到

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

鑒原！更盼隨時

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逐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號房託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者 昆明縣教育局
發行者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價 捌角